2020年度冯氏农业扶贫产业项目

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总结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1.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

为了发展扶贫产业，投入到有实力、能持续发展的效益项目，常德柳叶湖街道办事处将安排预算90.00万元，对冯氏农业公司投资入股60万元，投入30万元进行基础设施建设。对贫困户实行委托帮扶，贫困户直接参与项目，提高贫困户收入。用于建设大棚蔬菜种植园，带动区域产业及贫困户共同发展。

2.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

（1）项目绩效总目标

使用中央、省市区专项扶贫资金，重点建设贴合实际情况的惠农、帮农产业，带动社区居民及贫困户发展产业，共同致富。

（2）2020年绩效目标

按照上级文件精神、区农村工作局要求，扶贫专项资金及时下拨。为促进贫困地区经济发展，促进绿色农业生产，增加贫困户收入。

1. 建成蔬菜大棚1334平方米。
2. 新建喷灌系统1套。
3. 委托帮扶贫困户32户。
4. 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100%。
5. 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100%。
6. 大棚建设补助标准15万元。
7. 喷灌系统建设补助标准15万元/套。
8. 资产股权年收益率8%。
9.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91人。

10.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98%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该扶贫项目完成后，柳叶湖街道办事处专门成立了绩效自评小组，通过收集相关数据和信息资料，对所获取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整理，按照评价指标的各项分值及评价标准进行逐项打分汇总，形成自评报告。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冯氏农业扶贫产业项目实际拨付90.00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整个专项资金的投入情况符合各项规定和要求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

2020年该项目实际支出90.00万元，其中60万元对冯氏农业公司投资入股；30万元进行基础设施建设，用于蔬菜大棚建设。到位资金使用率100%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一是资金使用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。街道办和社区在政务公开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确保村民了解扶贫资金项目的用途、受益对象等情况。

二是街道办事处财政所为扶贫专项资金建立资金台账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建立专账，专人负责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建成蔬菜大棚1344平方米种植基地，新建喷灌系统1套，目标已完成。

（2）帮扶贫困户32户，目标已完成。

（3）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100%，目标已完成。

（4）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100%，目标已完成。

（5）大棚建设补助15万元，喷灌系统建设补助15万元/套，目标已完成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通过项目的实施，对冯氏农业扶贫产业项目实际拨付90.00万元，其中60万元对冯氏农业公司投资入股；30万元进行基础设施建设，用于蔬菜大棚建设，在提高贫困户收入和解决贫困户脱贫方面取得了较好地社会效益，主要表现为：

（1）资产股权年收益率8%，目标已完成。

（2）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90人，其中村民廖梅春于2020年8月31日前死亡，目标已完成。

（3）进一步巩固了脱贫户稳定增收的基础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经现场调查走访，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为98%。目标已完成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冯氏农业扶贫产业项目资金绩效工作已完成，达到了预期效果，自评100分，该项目绩效情况及时公开。

常德市柳叶湖旅游度假区柳叶湖街道办事处

2020年12月5日